

## 广州博济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广州博济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15 年度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勤勉尽责，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较好地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

本人已于 2015 年 6 月 5 日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现将本人 2015 年度任职期间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15 年度，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积极参与各项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列席股东大会，积极听取现场股东提出的意见和建议。

2015 年度，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要求，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本人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无反对票及弃权票。2015 年 1 月 1 日至本人离职期间，本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 4 次，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 本年度召开董事会次数 | 亲自出席次数 | 委托出席次数 | 缺席次数 |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
|------------|--------|--------|------|---------------|
| 4          | 4      | 0      | 0    | 否             |

2015 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公司召开 3 次股东大会，本人出席 3 次。

2015 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法定要求，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本人对董事会上的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认为这些议案

没有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均投赞成票，无反对票及弃权票。

##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5 年度，本人恪尽职守，详细了解公司运作情况，与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共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2015 年 1 月 10 日，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上，本人就公司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的关联交易情况、会计政策变更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5 年 3 月 1 日，在公司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上，本人就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2 年至 2014 年的关联交易情况、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本公司 2015 年度审计工作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3、2015 年 5 月 20 日，在公司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上，本人就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聘任刘国常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聘任谭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朱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李雪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 三、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2015 年度本人任职期间，按照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要求，积极履行作为委员的相应职责，就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并向董事会提出了专业委员会意见，以规范公司运作，健全公司内控，本人在专门委员会任职期间的工作情况如下：

### 1、战略委员会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按照《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等相关制度的规定，认真听取管理层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对公司日常的经营管理、未来的发展规划、对外投资等

事项进行了解与问核。持续关注行业政策、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对公司的战略决策提出意见，切实履行了战略委员会委员的专业职责。

##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委员，按照《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积极组织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绩效进行评估和考核，审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员工的薪酬情况，监督公司薪酬制度和激励制度的执行情况，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作用。

##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5 年度，本人定期对公司进行现场考察，重点对公司的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并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

## 五、保护中小股东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使公司能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真实、及时、完整地完成信息披露工作。

2、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同时本人始终坚持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进一步提高专业水平，加强与其他董事、监事及管理层的沟通，提高决策能力，客观公正地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创造良好业绩，起到应有的作用。

## 六、培训与学习情况

本人自担任独立董事以来，一直注重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积极参加公司以各种方式组织的相关培训，更全

面地了解上市公司管理的各项制度，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并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 七、其他事项

1、报告期内，没有对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非董事会议案的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2、报告期内，没有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

3、报告期内，没有独立董事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发生；

4、报告期内，没有独立董事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项的决策，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建言献策。

广州博济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赖小平

2016年4月26日